

临沂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临路函〔2021〕7号

对市十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20210072 号 建议的答复

苗壮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对 225 省道青云段改扩建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青云镇位于临沭县北部，长深高速与岚罗高速在此交汇，交通区位优势明显，但同时也增加了省道 225 的交通压力，2020 年平均日交通量达到 33452 辆/日，现有的道路标准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交通需求，亟待改建。

为此，我中心与临沭县政府进行充分沟通，将 225 省道临沂日照界至鲁苏界段改建工程纳入临沂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目前已申请列入省“十四五”规划，待规划下达后，我中心会同相关部门和临沭县政府即刻开展项目的前期工作，办理相关手续，待各项手续办理齐全后，申请列入省投资计划，开展项目实施。

衷心感谢您对我市公路建设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临沂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4月26日

建议承办分管领导：任均华 承办责任人：王作莉 电话：7308075。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